

A

热点关注

我省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7月1日起实施

# 驾驶人及搭载人不戴头盔要被罚款了

5月15日,《浙江省电动自行车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通过审议,将于7月1日起正式实施。自此,我省电动自行车的生产、销售、登记、通行、停放及其相关管理活动都有法可依了。

## 不戴安全头盔属违法

对于骑电动自行车戴头盔的问题,公众关注度很高。《条例》对骑车者佩戴安全头盔做了明确规定: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及搭载人应当佩戴安全头盔。《条例》明确:电动自行车搭载6周岁以下未成年人时,应当在后座使用

儿童座椅;因年迈或者身体健康等原因导致驾驶能力欠缺的人员,应当避免驾驶电动自行车上道路行驶。驾驶人或者搭载人未佩戴安全头盔,或者搭载6周岁以下未成年人未使用安全座椅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

处以警告,可以并处20元以上50元以下罚款。

据《条例》规定,互联网电动自行车租赁企业未按规定提供安全头盔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改正,处以警告,可以并处2000元以上2万元以下罚款。

## 设置“非标车”过渡期

《条例》对备案非标电动自行车的过渡期进行了完善,将延至2022年12月31日。根据规定,备案非标电动自行车自备案之日起使用期满7年的,不得上道路行驶。使用期未满7年的备案非标电动自行车自2023年1月1日起不得上道路行驶;设区的市人民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或者人民政府可以规定备案非标电动自行车早于该期限不得上道路行驶。

针对非标车速度快、增加道路交通事故等事实,《条例》还规定,驾驶备案非标电动自行车与行人或者非机动车驾驶人发生道路交通事故的,根据情形可以适

当加重备案非标电动自行车驾驶人的赔偿责任;驾驶不允许上道路行驶的电动自行车和他人发生道路交通事故的,可以根据事故情形和当事人的要求,对电动自行车属于机动车或者非机动车的属性先行鉴定,再依据车辆属性进行事故责任认定和处理。

## 规范电动车改装问题

此外,《条例》对电动车改装问题作出了规范。《条例》规定:驾驶拆除或改变限速装置,导致最高时速超过强制性国家标准的电动自行车的,处300元以上500元以下罚款。

《条例》规定,加装座位、车篷、车厢、支架等改变外形结构影响驾驶安全的装置的,驾驶有其他改装、拼装、加装情形的电动自行车的,处50元以上300元以下罚款。冬季安装棉挡风罩的,也属此类违法。

同时,对销售商如有改装等行为也作了严格处罚规定:电动自行车销售者、维修者拆除或者改变已登记电动自行车限速装置,导致电动自行车最高时速超过强制性国家标准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2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罚款。

《条例》还对电动车的停放充电问题也作了详细规定。根据规定,住宅小区、单位应当在电动自行车停放场所、区域设置符合国家标准的限时充电设施。电动自

行车蓄电池应当避免在非集中充电的室内场所充电。禁止在建筑物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楼梯间等影响消防通道畅通的区域停放电动自行车。

此外,《条例》鼓励快递、外卖等服务企业和互联网电动自行车租赁企业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和管理,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依法参加工伤保险,通过购买第三者责任险、驾驶人员人身意外伤害险等方式提高企业偿付能力。

马丽红



## 农房装上了电梯

日前,在开化县马金镇排田村,农户郑求文家的五层新楼房装上了电梯,这是开化山区农村出现的新鲜事。郑求文说,有了电梯,上下楼很方便,将重物搬到顶层就很省力了。

齐振松 摄

B

提个醒

30个县(市、区)农村考生注意了

## 今年高校专项计划25日前要完成报名

2020年高校专项计划报名工作陆续启动,并将于5月25日前完成报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请抓紧时间登录阳光高考信息平台的高校专项计划报名系统提交相关材料,争取更多上重点大学的机会。

高校专项计划是国家为更好地促进教育公平、让更多的农村学生上大学而出台的一项优惠政策。高校专项计划定向招收边远、贫困、民族等地区县(含县级市)以下高中勤奋好学、成绩优良的农村学生。近日,全国95所承担该计划的院校正陆续公布2020年高校专项计划招生简章。

我省考生须满足什么条件?考生本人在我省高校专项计划实施区域,具有当地连续3年以上农业户口户籍,其父亲或母亲或法定监护人具有当地农业户口户籍;本人具有户籍所在县(市、区)高中连续3年学籍并实际就读,符合当年统一高考报名条件(考生本人及其父亲或母亲或法定

监护人的户口性质按取消农业户口与非农业户口性质区分前认定)。

我省高校专项计划实施区域为:淳安县、洞头区、永嘉县、文成县、平阳县、泰顺县、苍南县、龙港市、武义县、磐安县、柯城区、衢江区、龙游县、江山市、常山县、开化县、岱山县、嵊泗县、天台县、仙居县、三门县、莲都区、龙泉市、青田县、云和县、庆元县、缙云县、遂昌县、松阳县、景宁县。

据了解,2020年高校专项计划报考流程为,5月初,有关高校公布招生简章;5月25日前,考生按高校要求完成报名申请;6月20日前,有关省份完成申请考生基本条件审核并进行公示;6月底前,有关高校完成申请考生其他条件审核并进行公示;7月,考生参加全国统一高考;高考后至出分前,部分试点高校组织考核;高考出分前,高校确定并公示资格名单;高考出分后,考生单独填报志愿,高校完成录取并公示。宗禾

C

## 2020惠农政策看“浙”里

### 渔业生产政策(三)

1. 渔港建设与维护有哪些政策?

答:(1)对列入省标准渔港规划的渔港建设项目,各级政府要加大对财政支持力度,重点加大对渔港防波堤、护岸、码头和附属配套设施、渔港环境保护、安全监管等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投入。根据分级承担、分类补助原则,按照审价后的投资额,省以上财政实行分类分档补助,其中:一类渔港(一级渔港、中心渔港)和二类渔港(二、三级渔港)建设,省对市县财政转移支付一类地区分别补助70%和60%,其他地区分别补助40%和30%;三类渔港(三级以下渔港及避风岙口)建设,省对市县财政转移支付一类地区补助40%,其他地区补助25%。

(2)渔港的日常维护由渔港经营和管理主体负责,由渔港所在地政府予以补助。对重点渔港公益性设施的管理维护、除险加固、疏浚清淤等,省财政予以适当补助。目前,省财政每年安排2000万元维护资金用于全省渔港的维护,采取因素分配法分配到各县(市、区),统筹使用,主要分配因素为所在县(市、区)渔港数量和财政状况。

(3)对于中央投资并已经竣工验收的中心渔港和一级渔港以及列入农业农村部《渔港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规划》的沿海二级渔港、沿海避风锚地、内陆渔港升级改造和整治

维护项目,将积极争取中央财政支持。沿海渔港建设项目,中央补助资金占总投资的比例,省级财政将按照《浙江省标准渔港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予以补足。

(1)中央投资并已经竣工验收的中心渔港和一级渔港,沿海二级渔港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项目,主要支持防波堤、拦沙堤、码头、护岸、港池航道锚地疏浚、港区道路和通讯导航、系泊、监控、供电、照明、给排水、消防、公共卫生、污水污油和垃圾处理等配套设施的升级改造。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

(2)避风锚地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主要支持安全辅助、监控指挥和后勤保障三大系统,具体分为防波堤、系泊岸线、航道锚地疏浚、系泊设施、导助航设施、消防设施、避台指挥中心、气象观测站、视频监控设施、信息发布设施、上岸码头、进出道路、临时安置房和水电设施等升级改造。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2000万元。

(3)内陆渔港升级改造和整治维护,主要支持码头、护岸、港池航道疏浚、引桥、趸船和通讯导航、系泊、监控、供电、照明、给排水、消防、公共卫生、污水污油和垃圾处理等配套设施的建造。单个项目补助金额不超过800万元。

——摘自省农业农村厅编印的《2020惠农政策百问》